

证券代码：600362

证券简称：江西铜业

编号：临 2011—015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零一一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 会议时间：2011 年 12 月 6 日（星期二）上午 10：00 整；

(二) 会议地点：江西省贵溪市冶金大道 15 号公司会议室；

(三) 会议议程：

1、审议及批准公司 2011 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审议及批准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内控审计师的议案。

3、批准及确认本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30 日与江西铜业集团公司签订的《综合供应及服务合同 I》及其项下交易的议案；

4、批准及确认本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30 日与江西铜业集团公司签订的《综合供应及服务合同 II》及其项下交易的议案；

5、批准及确认江铜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30 日与江西铜业集团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及其项下的议案；

(四) 出席人员：

1、截止 2011 年 11 月 4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 A 股股东；关于 H 股股东出席办法请见载于通函内的股东大会通告；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任的律师及其他应邀中介机构。

(五) 股东委托的代理人（格式见附 1）：

1、符合上述条件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表决；

2、股东须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该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其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如委托股东是法人，则须加盖法人印章或有法定代表人或书面形式授权的人士签署。

3、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最迟在股东大会召开前 24 小时交回公司法定地址方为有效。

(六) 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凡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请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及填好

的《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 2）到公司办理登记，委托出席者需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还需持公司营业执照、持股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办理；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江西省贵溪市冶金大道 15 号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3、登记时间：2011 年 11 月 11 日—11 月 16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00—17:00）

（七）其他事项：

1、联系电话：（0701）3777732；3777011

2、传 真：（0701）3777013；

3、联系地址：江西省贵溪市冶金大道 15 号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4、邮政编码：335424

5、联系人：赵晓玲 马文涛

6、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自理。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